

北京住总万科建筑工业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及出席情况

北京住总万科建筑工业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19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会议于 2019 年 8 月 21 日上午 9:00 在公司三层大会议室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 2019 年 8 月 14 日以电话通知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职工代表 72 名，实到职工代表 65 名，会议由童喆先生主持。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议案及表决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议案》

议案主要内容：因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届满，重新选举第二届董事会成员，按照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1 日召开 2019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李宝冬先生（连任）为职工代表董事。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为止。

表决结果：赞同 64 票，反对 1 票，弃权 0 票，回避 0 票，本议案获出席职工代表大会代表表决通过，无需回避表决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》

议案主要内容：因公司第一届监事会届满，重新选举第二届监事会成员，按照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1 日召开 2019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杨虬先生（新任）为职工代表监事。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监事会届满为止。

表决结果：赞同 63 票，反对 2 票，弃权 0 票，回避 0 票，本议案获出席职工代表大会代表表决通过，无需回避表决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北京住总万科建筑工业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职工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住总万科建筑工业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8 月 23 日